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6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总承包短期结余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国有控股上市银行自有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

本次投资理财额度占公司201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4.49%，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投资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总承包短期结余资金以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拟购买国有控股上市银行自有理财产品，投资不涉及《中小板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资金来源：公司总承包短期结余资金以及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对投资的理财产品的风险及收益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

率。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不排除投资的国有控股上市银行自有理财产品因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使公司蒙受一定程度的损失。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批，兼顾投资理财资金的安全和效益，并将资金安全放在首位考虑。同时公司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总承包短期结余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国有控股上市银行自有理财产品，以增加现金资产的收益。

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五、本次董事会召开前12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类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前12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损益金额	是否到期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5年03月09日	2015年06月08日	5,000	62.33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15年03月30日	2015年06月29日	7,000	80.63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5年03月31日	2015年06月30日	5,000	56.1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3,000	2015年05月07日	2015年08月05日	13,000	137.84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5年06月29日	2015年10月08日	12,000	129.5	是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6-03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15年08月19日	2015年11月19日	18,000	154.26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5年10月08日	2015年10月29日	12,000	20.02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5年10月29日	2016年04月29日	12,000	198.54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05月19日	18,000	283.62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6年04月29日	2016年10月28日	-	-	否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16年05月19日	2016年11月18日	-	-	否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1日